

江汉大学研究生会

研究生会章程

第一章 总则

为了保证研究生会工作正常顺利地展开，加强内部管理，提高研究生干部的思想素质和工作能力，强化研究生会组织建设，特制定本条例。研究生干部是研究生中的先进分子和骨干，要热心为同学服务，关心他人，主动维护研究生会。

第二章 例会制度

例会是研究生会工作组织和自我管理的一项重要内容。通过会议可以及时的制定安排和总结工作，并及时发现和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及时传达学校研究生处的工作安排和有关通知精神。参加者必须履行以下职责：

- 提前五分钟到会，不迟到、不早退、不旷会。
- 请假必须得到批准，不得由他人代请，必须提前请。
- 按会议通知内容的要求，积极准备，会上踊跃发言，缩短会议时间，提高会议效率。
- 出席会议时全体到会成员必须自带笔记本和笔，并做好会议记录。

(五) 各部门召开本部会议时必须向主席团申请并要有主席团成员在场。

(六) 各部设置专职文书，司职起草工作计划、总结等文件。要求态度认真、内容合理、切实可行。

第三章 考核制度

(一) 为了加强研究生会干部的管理，提高研究生会干部、干事素质，真正做到奖罚分明，特制定本考核制度。

(二) 考核办法

(1) 本届研究生会成员设置考核制度和培训工作，强化责任心和高效的工作方式和能力。

(2) 考核对象：研究生会所有成员。

(3) 本考核结果将作为对研究生会干部任免、奖罚的重要依据。

(4) 认真参加研究生会等组织召开的会议或活动，不迟到、不早退、不无故缺席。积极发表意见和建议，主动交流工作经验和体会。做好会议记录，认真贯彻好会议精神。

(三) 各个部门的部长领导本部门的工作，对本部门的工作负第一领导责任，本部门的工作情况是考核部长的重要条件。

(四) 认真协助其他部门开展工作，服从指挥，团结一致。

第四章 奖惩制度

(一) 为加强研究生会自身建设，调动广大研究生会成员的工作积极性，同时使各成员严格要求自己，特定本制度。

(二) 奖惩标准如下：

(1) 每年评出优秀研究生干部，并给予鼓励。

(2) 惩罚

对于做事不认真、不积极、任务完成效率不高者给予警告与教育，对于不服从指挥、内部搞分裂，搞帮派，不团结他人，影响工作开展、言行严重败坏研究生处、研究生会形象者直接给予开除。

(三) 研究生会评优制度

(1) 每学期进行一次评优活动，部长评优由主席团成员负责，干事评优由部长负责。

(2) 优秀干事人选必须要积极配合各部长开展工作，在工作中表现突出，并能提出对所开展工作有建设性的建议，有一定的领导组织能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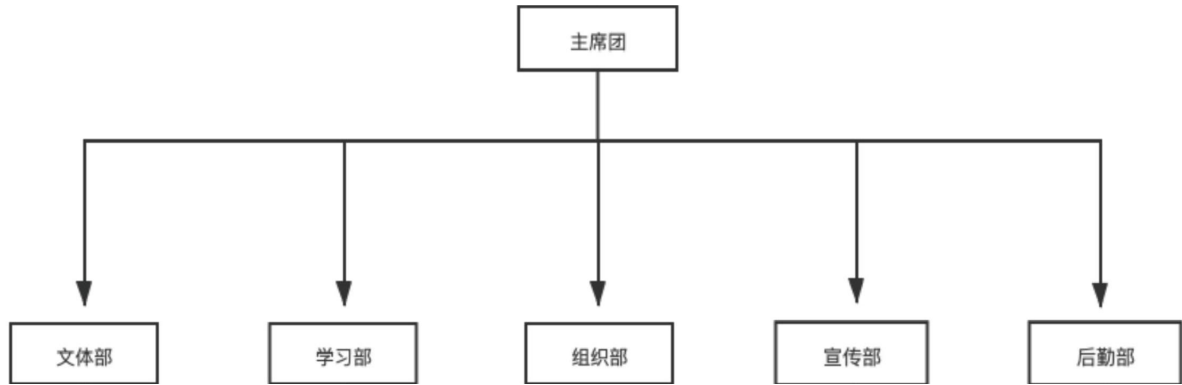
第五章 附则

(一) 本制度由研究生会主席团负责解释，并根据实际情况予以调整和修改。

(二) 研究生会各部门可制定有关工作制度，但不得与本制度相抵触。

(三) 本制度由公布之日起实施。

研究生会组织结构



研究生会部门工作职责

后勤部工作职责

- 1、负责协助研究生处进行“三助一辅”岗位的人员选拔及考勤工作；
- 3、负责研究生会议、活动考勤等工作；
- 3、配合各部门完成研究生会的各项活动，做好后勤工作；
- 3、负责维护研究生的活动秩序，创造一个良好的活动氛围

文体部工作职责

- 1、负责研究生的各项文艺活动的开展；
- 2、负责研究生的各项体育活动开展；
- 3、指导各班开展各类文艺、体育类活动；
- 4、协助各个社团开展活动

宣传部工作职责

- 1、负责各项活动海报、条幅、宣传展板的制作；
- 2、负责各项活动照片拍摄、新闻稿撰写及存档；
- 3、做好“江大研究生”微信公众号的运营及管理；

组织部工作职责

- 1、负责党费、团费收缴工作；
- 2、负责协助研究生党支部、团支部开展相关主题党日、团日活动；

- 3、负责协助开展“青年大学习”、青马工程等相关工作；
- 4、负责班级各类活动的团组织工作；
- 5、协助研究生党支部开展团组织推优，党员发展等相关工作

